

长者医疗券计划



计划热线：

2838 2311

查询医疗券余额：

2838 0511

重点

长者医疗券计划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推行，为长者提供资助，让他们选择最切合自己健康需要的私营基层医疗服务。

年满 65 岁并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证或入境事务处发出的《豁免登记证明书》的长者，即符合资格领取及使用医疗券支付私营基层医疗费用的费用，但若该长者是凭借其已获入境或逗留准许而获签发香港身份证，而该准许已经逾期或不再有效则除外。长者毋须预先登记，亦毋须领取或携带医疗券。

每名合资格长者每年可获发的医疗券金额为 2,000 元。医疗券的累积金额上限为 8,000 元。可使用医疗券支付视光服务的配额为每两年 2,000 元。

可以使用医疗券接受哪些医疗服务？

下列私营医护专业人员若已经登记参与长者医疗券计划，你便可以使用医疗券支付他们所提供的基层医疗费用的费用：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注册西医 | | 注册物理治疗师 | |
| 注册中医 | | 注册职业治疗师 | |
| 注册牙医 | | 注册放射技师 | |
| 注册脊医 | | 注册医务化验师 | |
| 注册护士、登记护士 | | 注册名册第 I 部分注册的视光师 | |
| 注册于政府认可医疗专业注册计划认可的相关医疗专业团体的： | | | |
| 听力学家 | | 临床心理学家 | |
| 营养师 | | 言语治疗师 | |

除治疗外，我还可以使用医疗券支付哪些服务费用？

除了治疗服务，医疗券还可以用于其他私营基层医疗服务，包括康复及疾病预防的医护服务，如适当的健康评估及牙科检查。使用医疗券时，须注意以下事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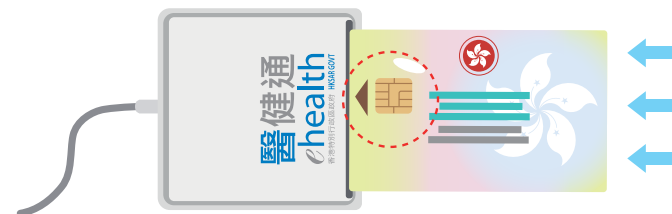
- 医疗券**不可以**兑换现金，亦**不可以**纯粹用来购买物品，如药物、眼镜、海味、个人护理用品、食品或医疗用品等；亦**不可以**用于雇用员工。
- 除特别注明外，医疗券**不可以**用于已获得政府资助的公营医疗服务（包括由医院管理局向私营医疗界别购买的服务，例如普通科门诊公私营协作计划）。
- 医疗券**不可以**用于住院服务、预先缴费的医疗服务及日间手术程序，例如白内障手术或内窥镜检查服务。
- 长者必需**亲身**接受参与计划的医疗服务提供者所提供的医疗服务后，才可使用医疗券支付有关医疗服务费用。
- 使用医疗券的金额**不得**超过该次所获医疗服务的收费。

如何领取及使用医疗券？

医疗券毋须事先领取。合资格长者可按照下列简单步骤使用医疗券：

- 向参与计划的医疗服务提供者（其诊所或服务处贴有计划标志）出示有效的香港身份证或豁免登记证明书，并示意要使用医疗券。请注意，若你未能出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，你将不能使用医疗券。

你可将香港身份证插入智能身份证阅读器，让系统读取你的个人资料以使用医疗券。



- 你若是首次使用医疗券，医疗服务提供者会为你开设个人的**医疗券户口**。根据你合资格使用医疗券的年份，相应的医疗券金额会存入你的户口内。医疗服务提供者不应就为你开设户口而收费。

- 在亲身接受医疗服务后，你须了解并同意使用的医疗券金额，医疗服务提供者便会为你申报使用医疗券，并给你一份载有更新的医疗券余额的「医疗券使用记录」。

如何识别参与计划的医疗服务提供者？

参与计划的医疗服务提供者会在诊所或服务处贴上**本计划的标志**，方便识别。你亦可登入计划网页 www.hcv.gov.hk 取得参与计划的医疗服务提供者名单。长者家人或照顾者亦可提供协助。



怎样查阅医疗券余额？

如你已开设医疗券户口，你或你授权的亲友可登入计划网页 www.hcv.gov.hk 或致电医疗券结存查询热线 2838 0511，输入你的身份证号码及出生日期，便可查阅你的医疗券余额、可用于视光服务的医疗券金额、将于来年一月一日发放至你户口的医疗券金额，以及预计会因超过累积上限而被取消的医疗券金额(医疗券的累积金额上限为8,000元)等。

你或你授权的亲友亦可利用安装在流动电话的「**医健通eHealth**」手机程式查询长者医疗券余额及过去两年的医疗券交易记录。

请参阅上次医疗服务后，医疗服务提供者给你的「医疗券使用记录」。



每次接受医疗服务时，使用的医疗券金额有上限吗？

由二零一九年起，每名合资格长者可用于**视光服务**的医疗券金额上限为每两年 2,000 元（下称「配额」）。上述安排是为了让长者灵活使用视光服务的同时，亦可以保留相当医疗券余额以用于其他基层医疗服务。然而，可使用多少医疗券支付视光服务，需视乎长者当时的医疗券余额、剩余的配额，及长者的意愿。

除上述以外，每次接受医疗服务后使用的医疗券金额不设上限，但**不得超过**该次所获医疗费用的费用。

户口储存了尚未使用的医疗券金额，累积金额有上限吗？累积医疗券金额有没有时间限制？

在每年一月一日，你于当年度可获发的医疗券金额会自动存入你的医疗券户口。往年尚未使用的医疗券金额亦会自动转拨到户口内，累积时间没有限制，但所累积的总金额不得超过 **8,000 元** 的累积上限。换言之，当年获发的医疗券金额加上往年尚未使用的医疗券金额**不得超过 8,000 元** 的累积上限。

由于任何超过累积上限的医疗券金额会被取消，我们鼓励你好好规划并善用医疗券，以把医疗券用于最切合你健康需要的私营基层医疗服务。

更多资料

如要得到更多有关长者医疗券计划的资料，请浏览计划网页 www.hcv.gov.hk 或致电 2838 2311。

